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 奉贤区 第 32 批 2024 年 6 月 19 日 ）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H202406090042	奉城镇幸福村三组侵占基本农田，违章搭建养鸡场，导致群众无法在农田里种菜。养鸡场粪便直接排到东边的河道，污染河道。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三组养鸡场为上海营房蛋鸡场，主要从事蛋鸡养殖。于 2009 年批准为上海畜牧标准化生态养殖基地，已取得动物防疫合格证和无公害产地认定，年规模饲养约 6 万羽，年产鲜鸡蛋约 1000 吨，全年可生产有机肥料 4000 吨。养殖场与最近民居住宅距离约 500 米。 2、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三组上海营房蛋鸡场范围三调为设施农用地，且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不涉及侵占基本农田搭建养鸡场。 3、该养鸡企业生产期间，对养鸡粪便进行烘干外运，不直排河道。现场路面发现有零星鸡粪，为鸡舍清理粪污运输过程中滴漏所致。 4、反映的河道为奉贤区奉城镇幸福村 10 号河，河道编码为 FX3784，是奉城镇村级河道。养鸡场粪便在清理过程中造成场地二次污染，冲洗后部分污水从地面流入河道，对河道有一定影响，河道透明度不高。	部分属实	对洗刷污水进行截留处理，开展河道水质监测并跟踪处理；督促企业做好厂区环境卫生管理。	1、奉贤区奉城镇将加强对该企业的监管，对洗刷污水进行截留处理，严禁入河。 2、现场路面的鸡粪已清理干净，后续奉贤区奉城镇将加强监管，避免运输鸡粪过程中出现滴漏情况，一旦出现及时清理。 3、奉贤区奉城镇已开展河道水质检测，待检测结果出具后采取下一步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H202406090048	举报人前期举报小区雨污混排问题，有相关人员进行检查，举报人不认可。 1.奉贤区君汇塘路 158 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在下雨天污水井和雨水井水位都与路面齐平，存在满溢至路面的问题。2.举报人称小区物业将污水井内水抽到雨水井内。3.2019 年小区雨污管网改造时，施工图纸要求所有化粪池取消，目前 15 家只取消其中 1 家。4.小区 28 号居民反映其房屋南边有雨水管网排水至河道，在投诉相关部门后，该管道被截断，但雨水被改道至 28 号东面向河道排放，排水黑臭。5.33 号周围有一个雨水管道排口流入河道。6.32 号污水管网不通畅，无法把粪水排出。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奉贤区君汇塘路 158 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应为奉贤区海湾旅游区金汇塘路 158 弄海湾世纪佳苑小区，关于小区下雨天污水井和雨水井水位与路面齐平问题，是未完成雨污改造前雨水倒灌导致，改造完成后雨污水井水位正常； 2、关于将污水抽到雨水问题，是施工时采取的污水临时措施，将污水抽到市政污水管网，而不是抽到雨水井； 3、关于取消化粪池问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已开展改造工程； 4、28 号居民南侧雨水管网改道至东面河道，是经设计单位现场勘察后对方案进行了优化，目前雨水排放正常； 5、33 号周围雨水管道排放至河道符合排放要求； 6、经现场核实，32 号污水管网目前排放畅通。	部分属实	督促物业公司定期对雨污水管网进行疏通和维护，及时劝阻和制止私自雨污混接排放行为。加强和居民的信息沟通，做好宣传和解释工作。	1、奉贤区海湾旅游区会同区房管局督促物业公司加强日常管理，定期对雨污水管网进行疏通和维护。 2、奉贤区海湾旅游区会同区房管局督促物业公司加大巡查力度，如发现业主存在私自雨污混接排放现象，及时进行劝阻和制止，对不听劝阻的报相关执法部门处理。 3、奉贤区海湾旅游区督促海墅居委积极关注小区居民诉求，加强对居民的宣传工作，做好相关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3	X3SH202406090073	奉贤区西渡镇希都公寓旁黄浦江上的船舶尾气、噪声以及 5 号线地铁开工建设影响该公寓住户。	奉贤区	大气	经调查核实： 1、希都公寓建成于 1995 年，位于西渡沿江路路北沪杭公路东侧，共有 7 幢房屋，544 户居民，总建筑面积 23179 平方米，小区北侧建筑距黄浦江约 15 米，黄浦江主要航道距岸线约 50 米。 2、在船舶尾气方面，现行法律法规对船舶尾气中的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提出了明确要求。其中，硫氧化物主要通过船舶使用燃油的硫含量进行控制，氮氧化物主要通过对船舶柴油机的检验发证来控制。在船舶噪声方面，船舶噪声的主要来源于船舶柴油机的运行及声响信号设备（号笛、号钟）的使用。目前，船舶柴油机运行产生的外部噪音没有要求。按照《避碰规则》，船舶为了避免碰撞须按规定使用声响信号设备确保安全。6 月 10 日至 11 日，上海海事局组织闵行海事局对希都公寓临近	部分属实	落实船舶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轨道线路和车辆的维护保养；做好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1、奉贤区西渡街道将现场检测情况告知部分居民代表，并召开座谈会，与居民代表进行沟通解释。 2、海事部门持续加强实施船舶污染防治措施，一是加大对黄浦江通航船舶油品抽检，确保船舶排放满足要求；二是推动港口岸电建设和船舶受电设施改造，在船舶靠岸作业时，严格要求船舶规范使用岸电，以“沪上岸电”APP 为抓手助力应用尽用。通过靠泊期间关闭燃油发动机，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3、5 号线运营单位加强对轨道线路和车辆的	已办结	无

					黄浦江水域航行船舶尾气及噪声情况进行了集中核查。通过无人机嗅探及 CCTV 对过往船舶尾气及船舶冒黑烟情况进行了监测，并通过现场巡逻艇对过往船舶鸣笛情况进行了监控，均未发现过往船舶存在尾气硫含量超标、冒黑烟及随意鸣笛的情况。 3、5 号线地铁实为 5 号线南延伸段，建设单位为上海轨道交通五号线南延伸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正式通车运营。根据环评要求，现场已设置 198 米长全封闭声屏障和浮置板道床，落实减振降噪措施。且东川路至西渡上下行已采取限速运营，进一步降低噪声影响。根据 2024 年 5 月轨道探伤、轨道检测情况，该区段无二级及以上超限，无侧磨波磨，轨道设备状态良好，目前无在建和改造项目。根据《上海市声环境功能区划（2019 年修订版）》规定，希都公寓区域属于二类功能区，噪声分贝评价标准值为昼间不超过 60dB，夜间不超过 50dB。现场测昼间得噪声最高值 58.6dB，夜间最高值 50dB，均未超过相关标准。			维护保养，依据规定开展噪声监测和故障诊断，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保持减振降噪设施正常运行。		
4	D3SH202406090008	金汇镇华日农庄梁典港河被撒农药, 投诉人承包蔬菜大棚取用河水浇灌导致菜死亡。	奉贤区	水	经调查核实： 1、华日农庄为农村合作社，位于奉贤区金汇镇南陈村，占地约 235 亩，主要从事蔬菜、瓜果等种植，其灌溉用水主要来自于周边河道。梁典港（河道编码 FX292）为区级镇管河道，紧邻华日农庄北侧，与华日农庄交接长度约 800 米，河道年平均水质检测结果为 III 类。 2、现场查看，河道水质感观良好，未发现河道受污染现象；水生植物及岸坡绿化生长情况良好，未发现因使用除草剂导致死亡的现象；华日农庄内部正常经营，其中农庄东北部的 16 个大棚自 2024 年 2 月起空置休耕，其余土地上的农作物均正常生长。 3、进一步调查发现，2022 年 8 月，曾有一农庄农户投诉因梁典港撒除草剂导致其取用河水灌溉后农作物死亡。该投诉农户于 2022 年 7 月起承租农庄土地约 20 亩种植绿叶菜，灌溉用水取自梁典港。2022 年 8 月，举报农户发现绿叶菜出现死亡现象。经查，时任梁典港养护单位的养护人员被发现私自使用“河道苔草净”，在距离投诉人种植地块取水口约 300 米的岸坡，对约 10 平方米面积进行除草。该投诉农户认为其蔬菜死亡由上述除草剂的使用引起。因时任养护单位与投诉农户对基本事实、赔偿金额分歧较大，目前仍未协商一致。介于时任养护人员确有操作违规，自 2023 年起已将梁典港的日常养护单位变更。至今未再发现相关区域内使用除草剂清除杂草现象。2024 年 4 月起，该投诉农户已退租。	部分属实	加强对河道养护单位、种植户的宣传教育；加强河道养护巡查力度及对第三方养护单位的监管。	1、加强对养护单位、种植户的宣传教育，增加农技指导培训，进一步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2、奉贤区金汇镇会同区相关部门继续密切关注河道水质情况，进一步加强河道养护巡查力度及对第三方养护单位的监管，严格贯彻上级部门对养护单位的“黑名单”制度，主动接受周边群众监督。 3、奉贤区金汇镇帮助协调 2022 年 8 月时任养护单位与农户之间的矛盾纠纷，坚决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阶段性办结	无